

མཚོ་ལྷོ་བོད་རིགས་རང་སྐྱོང་ཁུལ་ནོར་ཁྱེད་ཅེས་ཅུ་འཛིན་ཆ།
海南藏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南财农字〔2021〕628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

州林业站: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市（州）、县（区）2021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青财资环字〔2021〕1614号）和州林草局《关于2021年省级财政林业改革发展等资金使用的函》，现下达你单位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55 万元。请列2021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按照财政部做好 2021 年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的工作要求，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为“02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财政部门应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平台与相关监控系统的数据对接，及

时将指标信息、支付信息和惠企利民补助补贴发放信息导入监控系统，确保相关数据同步一致，准确完整。请你单位严格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任务清单，加快预算执行，同时，林草主管部门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做好绩效目标分解下达，并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及时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和项目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2021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分配表

2、2021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11月9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州林草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监督评价科，存档。

附件1:

2021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单 位	任务清单	中央财政资金	备注
州林业站	安排禁牧草畜平衡监管(10万元), 生态监测及有害生物监测预警和固定监测点(10万元), 草原生态综合评价(10万元), 草原有害生物普查(25万元)。	55	

附件2-4:

2021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市(州)、县(市、区)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下达单位		海南州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青海省财政厅			
省级林业主管部门		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			
中央补助年度金额（万元）		393.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天保工程政策性社会性补助（26万元），禁牧草畜平衡监管（53万元），生态监测及有害生物监测预警和固定监测点（62万元），草原生态综合评价（87万元），草原有害生物普查（165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保工程政策性社会性补助（万元）	26	
			禁牧草畜平衡监管（万元）	53	
			生态监测及有害生物监测预警（万元）	62	
			草原生态综合评价（万元）	87	
			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万元）	165	
		质量指标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4.5 %	
		时效指标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任务当年完成率（%）	≥ 50 %	
		成本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标准（元/亩）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国家公园保护和管理能力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恢复项目实施对水土流失改善情况	有一定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及牧民满意度	≥ 90 %	